**关于户口迁移、组织关系转移、国家助学贷款事宜**

**一、户口迁移**

**1.户籍迁入自愿，报到时不迁入的，读研期间不再迁入；**

**2.迁往地址为“浙江省杭州市浙江大学”；**

**浙江大学的详细地址为：**

**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  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余杭塘路866号  邮编310058**

**3.《户口迁移证》上姓名必须与录取通知书姓名一致；**

**4.籍贯、出生地必须明确到“××省××市”或者“××省××县”；**

**5.迁移原因为“大中专招生”；**

**6.需盖有“××省公安厅”及“××市公安局××派出所户口专用”章。**

**注：户口迁移证上的时间从迁出到学校落户均为有效，迁移证上时间不影响落户。**

1. **党组织关系转移**

**(一)党组织关系**

**1.浙江省外（需介绍信）转入抬头：中共浙江大学委员会组织部**

**2.浙江省内无需介绍信，直接电子转入所在专业党支部**

**3.党组织关系所去单位：所在专业党支部**

**4.转入的具体党支部，提供以下信息供参考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所去单位党支部名称（根据专业判定）** | **专业** |
| 世界历史研究所研究生党支部 | 世界史 |
| 中国古代史研究所研究生党支部 | 中国史（古代史方向） |
| 中国近现代史研究所研究生党支部 | 中国近现代史、中国史（近现代史方向） |

\*无备注硕博即硕博在同一支部

**（二）团组织关系**

**1.省内外新生团组织关系通过智慧团建系统转接，请按照所在高校要求进行操作，开学注册报道时需由本人携带团员证办理团组织关系接收。**

**2.系统内转入团组织选择应为共青团浙江省委-浙江大学团委-历史学院（筹）团委-具体团支部；**

**3.转入的具体团支部，提供以下信息供参考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所去单位团支部名称（根据专业判定）** | **专业** |
| 世界历史研究所研究生团支部 | 世界史 |
| 中国古代史研究所研究生团支部 | 中国史（古代史方向） |
| 中国近现代史研究所研究生团支部 | 中国近现代史、中国史（近现代史方向） |

**三、国家助学贷款**

**国家助学金贷款自愿办理。如需办理校园地贷款，请准备好以下材料，来校时根据助学贷款通知递交：**

**1.家乡民政部门（乡、镇或街道）出具的申请人家庭经济困难的证明；（需用黑色或深蓝色墨水笔书写，切勿用圆珠笔或有涂改。由村或社区及以上单位出具证明，必须盖乡、镇或街道一级行政公章，只有村或社区的公章无效）一份；**

**2.父母亲（或配偶）的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（需正反面复印）。**

**如已办理生源地贷款的新生，报到时请将“生源地贷款回执单”交于院系研究生科，由研究生科收齐后统一交由研究生管理处。**